

证券代码：872560

证券简称：理德铭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深圳市理德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深圳市理德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或等值外币）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业务、外汇掉期业务、外汇期权业务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业务等。上述额度在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前有效，在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该议案尚需获得股东会的批准。

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

鉴于目前外汇市场波动性增加，为有效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的不确定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及子公司拟与有关政府部门批准、具有相关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与生产经营紧密相关，能进一步提高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更好地规避和防范外汇汇率波动风险，增强财务稳健性。

二、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基本情况

（一）主要涉及的币种和业务品种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只限于从事与公司实际经营业务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相同的币种，主要外币币种为美元、英镑、欧元、日元等。

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具体方式或产品主要包括远期结售汇、外

汇掉期、外汇期权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等业务。

（二）业务规模及投入资金来源

根据实际需求情况，公司及子公司本次批准发生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总额不超过 1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除根据与银行签订的协议缴纳一定比例的保证金外，不需要投入其他资金，该保证金将使用公司的自有资金，缴纳的保证金比例根据与不同银行签订的具体协议确定。

（三）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期限及授权

上述额度在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前有效，在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鉴于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的经营密切相关，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及其授权人士依据公司制度的规定具体实施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方案，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

（四）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对方

经有关政府部门批准、具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

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

公司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稳健原则，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交易，所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以正常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但是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主要包括：

1、汇率、利率波动风险：在外汇汇率波动较大时，公司判断汇率大幅波动方向与外汇套期保值合约方向不一致时，将造成汇兑损失；若汇率在未来发生波动时，与外汇套期保值合约偏差较大也将造成汇兑损失。

2、内部控制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在办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过程中仍可能会出现内控制度不完善等原因造成损失。

3、交易违约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对手出现违约时，不能按照约定支付公司套期保值盈利从而无法对冲公司实际的汇兑损失，将造成公司损失。

4、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客户调整订单等情况将使货款实际回款情况与预期回款情况不一致，可能使实际发生的现金流与财务部门已签署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合同所约定期限或数额无法完全匹配，从而可能导致公司

损失。

四、公司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操作规定、审批权限及信息披露、管理及内部操作流程、信息保密措施、内部风险控制程序及档案管理等做出了明确规定。

2、为避免汇率大幅波动风险，公司会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市场环境变化，适时调整经营策略，最大限度的避免汇兑损失。

3、为避免内部控制风险，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统一管理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所有的外汇交易行为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不得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并严格按照《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业务操作，有效地保证制度的执行。

4、为控制交易违约风险，公司仅与具有合法资质的大型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同时每月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自查，定期向管理层汇报。

五、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为了充分运用外汇套期保值工具降低或规避汇率波动出现的汇率风险、减少汇兑损失、控制经营风险，具有必要性。

公司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完善了相关内控制度，为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配备了专业人员，公司采取的针对性风险控制措施切实可行，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具有可行性。

公司通过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能够在一定程度上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不良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增强财务稳健性。

六、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

七、审议程序及专项意见

2026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或等值外币）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业务、外汇掉期业务、外汇期权业务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业务等。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或等值外币）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业务、外汇掉期业务、外汇期权业务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业务等，并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经认真审核，公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为了充分运用外汇套期保值工具降低或规避汇率波动出现的汇率风险、减少汇兑损失、控制经营风险，具有必要性。公司已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完善了相关内控制度，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是可行的。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或等值外币）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八、备查文件目录

- 1、《深圳市理德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深圳市理德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理德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